

证券代码：688146

证券简称：中船特气

公告编号：2025-049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特气”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并于2025年10月2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了增加议案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宫志刚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呼和浩特子公司研发项目〈NF₃ 电解槽制造工艺改进及智能化产线应用研究〉等两个项目立项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派瑞特种气体（呼和浩特）有限公司拟申请《NF₃ 电解槽制造工艺改进及智能化产线应用研究》等两项研发项目的立项。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科技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2026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依据在建项目进展以及各事业部产业发展计划，编制完成了《2026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每一固定资产投资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

定单独履行审批和披露程序。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肥乡分公司一区综合废水处理项目可研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 978.00 万元建设肥乡分公司一区综合废水处理项目，具体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派瑞特气公司选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接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资金并通过控股股东发放委托贷款的方式实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暂不具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资金（以下简称“国有资本金”）注资条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公司拟与派瑞科技有限公司、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接收派瑞科技有限公司拨付的 20,000 万元国有资本金。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宫志刚、张冉、董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公司接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资金并通过控股股东发放委托贷款的方式实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1）。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派瑞特气公司 2025 年规章制度制、修订计划（年中变更）〉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各单位（部门）制度符合内控管理合规及实际运营要求，公司梳理更新了《中船派瑞特气公司 2025 年规章制度制、修订计划》。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运营基本管理制度，根据内控管理要求，结合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及相关业务实际运行情况，公司修订《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基本管理制度》。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召开中船派瑞特气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52）。

特此公告。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